

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七届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七届十八次会议于2012年11月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完成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已于2012年10月31日分别以专人、传真、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会议应表决董事九人，实际表决董事九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董事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财务公司参与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的议案》。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能源财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财务公司”，本公司占70%股权，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妈湾电力有限公司占20%，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广深沙角B电力有限公司占10%）拟参与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泰保险”）的增资扩股。根据公司《章程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一、华泰保险基本情况

企业类型：股份有限公司；

法定代表人：王梓木；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304,260 万元；

经营范围：投资设立保险企业；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企业的各种国内国际业务；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投资业务；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业务；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。

主要资产：总部设在北京，旗下共有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、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、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六家子公司。

主要股东情况：华泰保险共有 55 家股东，安达天平再保险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合计持有华泰保险 20%股权，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及其关联方合计持有华泰保险 18.44%股权，华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方持有华泰保险 12.05%股权，其他股东持有华泰保险 49.52%股权，其中财务公司持有华泰保险 0.2169%股权（本公

司与华泰保险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）。

财务状况：2011年底，华泰保险总资产315.55亿元，总负债260.67亿元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50.38亿元；2011年度实现营业收入76.85亿元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2.57亿元。截至2012年6月底，华泰保险总资产328.06亿元，总负债269.69亿元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53.61亿元；2012年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5.15亿元，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1.71亿元。

二、华泰保险增资扩股方案

发行规模：增发新股 11.765 亿股；

增发价格：每股 3.40 元；

认购方案：原则面向现有股东发行，现有股东在原持股比例内申购的要求将予以优先满足；满足现有股东超出反摊薄部分的超额申购；发行后单一股东（含关联方）持股比例在 20%（含 20%）之内的申购为有效申购，超出部分视作无效。

三、财务公司认购情况

根据华泰保险增资扩股方案，财务公司按原持股比例可以认购 2,552,061 股股份，认购金额为 8,677,007.40 元；同时，如有华泰保险其他股东方放弃优先认购权，财务公司拟参与二次超额认购，合计总认购金额不超过 2,000 万元，持股比例不超过 0.2959%。

四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鉴于华泰保险增发价格相对公允，同时华泰保险的发展前景较好。经董事会审议：

（一）同意财务公司按原持股比例出资人民币 8,677,007.40 元认购华泰保险发行的股份；

（二）如有华泰保险其他股东方放弃优先认购权，同意财务公司在按原持股比例认购的基础上参与二次超额认购，合计的总认购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,000 万元；

（三）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：九票赞成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弃权。

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十一月六日